

教育局通函第 87/2018 号

分发名单： 各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及
 设有幼稚园班级的学校校监及
 校长

副本送： 各组主管备考

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收生安排

摘要

本通函旨在公布2019/20学年幼稚园幼儿班(K1)收生安排(以下简称为「2019/20 K1收生安排」)的详情,并提醒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及设有幼稚园班级的学校(以下统称为幼稚园)有关幼稚园收生的事项。「2019/20 K1收生安排」适用于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下称「计划」)的幼稚园。各幼稚园校长应安排相关的教师及同工传阅这份通函,以便跟进。

背景

2. 政府由2017/18学年起推行「计划」,政策目标是提供易于负担的优质幼稚园教育,以及提高学童按其所需接受不同模式幼稚园教育的机会。就此,政府除为半日制服务提供基本半日制单位资助外,亦会向提供全日制及长全日制服务的合资格幼稚园额外增拨资源,以鼓励它们提供更易于负担的全日制及长全日制服务。在「计划」下,为维持幼稚园业界的灵活性及多元特性,以及让家长自由选择,幼稚园收生原则上由校本处理。为达致下文第3段所述的目的,本局会于2019/20学年继续推行幼稚园K1收生安排。

详情

目的

3. 教育局期望透过「2019/20 K1收生安排」达到以下目的:
- 避免家长需长时间轮候入学申请表格;
 - 避免一名学童同时占用多个学位,让幼稚园及早确定收生,有利部署人手,同时让家长适时落实学位安排; 以及

- 通过提供空缺资讯等途径，以协助有需要的家长为其子女觅得学位。

收生安排

派发入学申请表格

4. 本局了解现时大部分幼稚园已将其入学申请表格上载至其网站供家长下载，亦有幼稚园派发印刷版的入学申请表格。无论采用何种派表方式，幼稚园均不应限制派表数目，以避免家长需长时间排队轮候申请表。同样地，家长递交入学申请时，幼稚园亦不应设收表限额。幼稚园须预先通知家长索取表格及递交入学申请的安排，包括派表及收表的日期、报名手续及费用¹（如适用）等，让家长作好准备。

校本收生机制

5. 为提高收生的透明度，避免不必要的误解甚至投诉，幼稚园须订定校本收生机制，包括收生程序及准则、面见申请学童的数目等，以及透过有效的方法（例如：入学申请表格须知、学校收生指引/单张、学校网页等）预先通知家长校本收生机制的详情，并尽量将有关资料上载学校网页，方便家长浏览和下载。幼稚园亦须适时解答家长有关收生安排的疑问，以及处理相关投诉。收生机制须以公平、公正及公开为原则，并须符合现行的反歧视法例（包括《性别歧视条例》、《残疾歧视条例》、《家庭岗位歧视条例》及《种族歧视条例》）、《个人资料（私隐）条例》、《防止贿赂条例》等，以及教育局发出的通告和指引，例如幼稚园须提供中、英文版的入学申请表格及相关资料。

6. 本局在此提醒幼稚园，须为所有儿童（不论其种族、性别、能力）提供平等入读幼稚园的机会，并留意收生安排的细节是否有可能涉及直接或间接歧视；教职员在回应家长查询时，应提供适切的协助，以及避免引起误会。为方便非华语学童家长获得有关资料，学校应在网页设置图标或简单的英文提示，让家长知悉如何获得英文版的资料。幼稚园须设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并尽量为非华语学童及家长提供协助。

7. 在全日制/长全日制班方面，幼稚园获政府额外增拨资源。为释放本地的潜在劳动力以配合人口政策，在考虑入读全日制/长全日制班的申请时，幼稚园应优先考虑有需要的家庭（例如：双职家庭），以及其他需要全日制/长全日制班服务的家庭的特殊情况（例如：须在家照顾残疾人士的家庭）。相关条件应包含在幼稚园公布的收生准则内。

¹ 所有已参加/有意在2019/20学年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向申请2019/20学年入读K1的学童收取报名费的核准上限为40元。学校不可收取超逾核准上限的报名费。

8. 在「计划」下，原则上，幼稚园收生继续由校本处理，并应遵守上文第4至7段的规定。在特别情况下，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假若仍有学位空缺，而个别学童（包括有发展迟缓危机学童和非华语学童）在申请学位时遇到困难，区域教育服务处及幼稚园及幼儿中心联合办事处会作适当的学童转介。

「一人不占多位」安排

9. 为避免一名学童同时占用多个学位，以致影响其他学童，每名可在本港接受教育的学童只会获发一张注册文件，而所有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只可取录持有有效注册文件的学童。家长须适时申请并获得有效的注册文件才可为其子女完成在2019/20学年入读参加「计划」幼稚园K1班的注册手续。

10. 家长如欲为其子女申请在2019/20学年入读参加「计划」幼稚园的K1班，须于**2018年9月至11月期间**向教育局申请「幼稚园入学注册证」（下称「注册证」），本局会于本年9月或以前公布申请细则，并会上载详情至教育局网页。如申请人在递交申请时已提供全部所需资料及文件，教育局一般可在六至八个星期内完成审核，并以邮递方式发放「注册证」给合资格接受「计划」资助的申请人。如学童可于本港接受教育但不合乎资格接受「计划」资助²而未能获发「注册证」，本局会为有关学童发出「幼稚园入学许可书」（下称「入学许可书」），学童可凭「入学许可书」注册并入读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惟其家长须按注册入读之幼稚园的收费证明书缴付未扣减「计划」资助前的全额学费。

11. 各幼稚园可按校本安排进行收生程序，但须留意，幼稚园应遵守教育局发出的相关通告的规定及[招收下年度新生安排的指引](#)，包括幼稚园如有学位空缺时，应继续收取不同背景和需要的学童。

12. 如幼稚园的收生程序设立面见，幼稚园必须尊重儿童的发展规律，不应要求儿童回答和进行超出其年龄层在智能、体能及情绪发展等方面的活动。此外，学校应为非华语学童家长提供协助，例如因应需要安排传译/翻译服务，或接纳家长和学童由懂中文的亲友陪同面见，协助沟通。

13. 幼稚园须在**2018年12月21日**前通知家长其K1学位申请结果，并要求获取录的学童家长在「统一注册日期」内到校提交「注册证」/「入学许可书」及注册费³，以完

² 非本地儿童（例如持有担保书的儿童、其父或母是持有学生签证的儿童等）须获得入境事务处处长的许可，才可在香港接受教育，但不会获得「计划」下的资助。

³ 所有参加/有意在2019/20学年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向在2019/20学年入读K1学童收取半日制班级的注册费核准上限为970元，而全日制班级的则为1,570元。学校不可收取超逾核准上限的注册费。

成注册手续。由于每名学童只会获发一张「注册证」/「入学许可书」，家长须选定并到一所幼稚园注册。「统一注册日期」定于**2019年1月10日至12日（星期四至星期六）**。有关「2019/20 K1收生安排」的流程图见附录一。

14. 在「统一注册日期」后，幼稚园可取录候补的学童或仍未觅得学位的学童以填补空缺。如学童在「统一注册日期」后才获幼稚园取录，家长需按个别幼稚园订定的日期到校办理注册手续，但仍须以「注册证」/「入学许可书」作注册留位之用。

15. 幼稚园应让有关家长清楚知悉注册留位的程序和规定，包括已获取录并缴付注册费的学童如其后放弃学位，已缴付的注册费不会获发还。

发放空缺资讯

16. 教育局会在「统一注册日期」约一星期后透过电脑平台收集幼稚园K1学位的空缺资料，然后于2019年1月底发放各区幼稚园名单，显示哪些学校仍有K1学位空缺、哪些学校没有学位空缺，以及哪些学校正处理候补名单并欢迎查询空缺情况。上述名单会通过不同渠道公布，包括教育局网页、各区域教育服务处及电话热线等，以协助家长为其子女找寻学位。教育局会于「统一注册日期」前为幼稚园举行有关电脑资料输入的简介会。详情将于稍后公布。

幼稚园简介会

17. 为让幼稚园详细了解「2019/20 K1收生安排」，教育局将有关课题纳入本年6月下旬举行的简介会，介绍具体的推行细节，并邀请平等机会委员会及廉政公署的代表讲解订定收生安排时须注意的事项。**所有幼稚园均须派代表**(包括一名处理收生事宜的前线人员)**出席有关环节**。简介会的详情见附录二，亦会上载于教育局网页的培训行事历（课程编号：KGE020180054）。

家长简介会

18. 此外，教育局将于本年7月举行25场内容相同的家长简介会，以详细解释「2019/20 K1收生安排」。报名及其他详情可参考教育局网页（http://www.edb.gov.hk/parentstalks_sc）。教育局亦会将有关宣传海报邮寄至各幼稚园，请幼稚园协助张贴于学校适当位置。如有适当机会，我们亦希望幼稚园鼓励有关的家长参加。

不参加「计划」的幼稚园

19. 本通函第4至6段所载的收生安排属基本原则，同时适用于不参加「计划」的幼稚园。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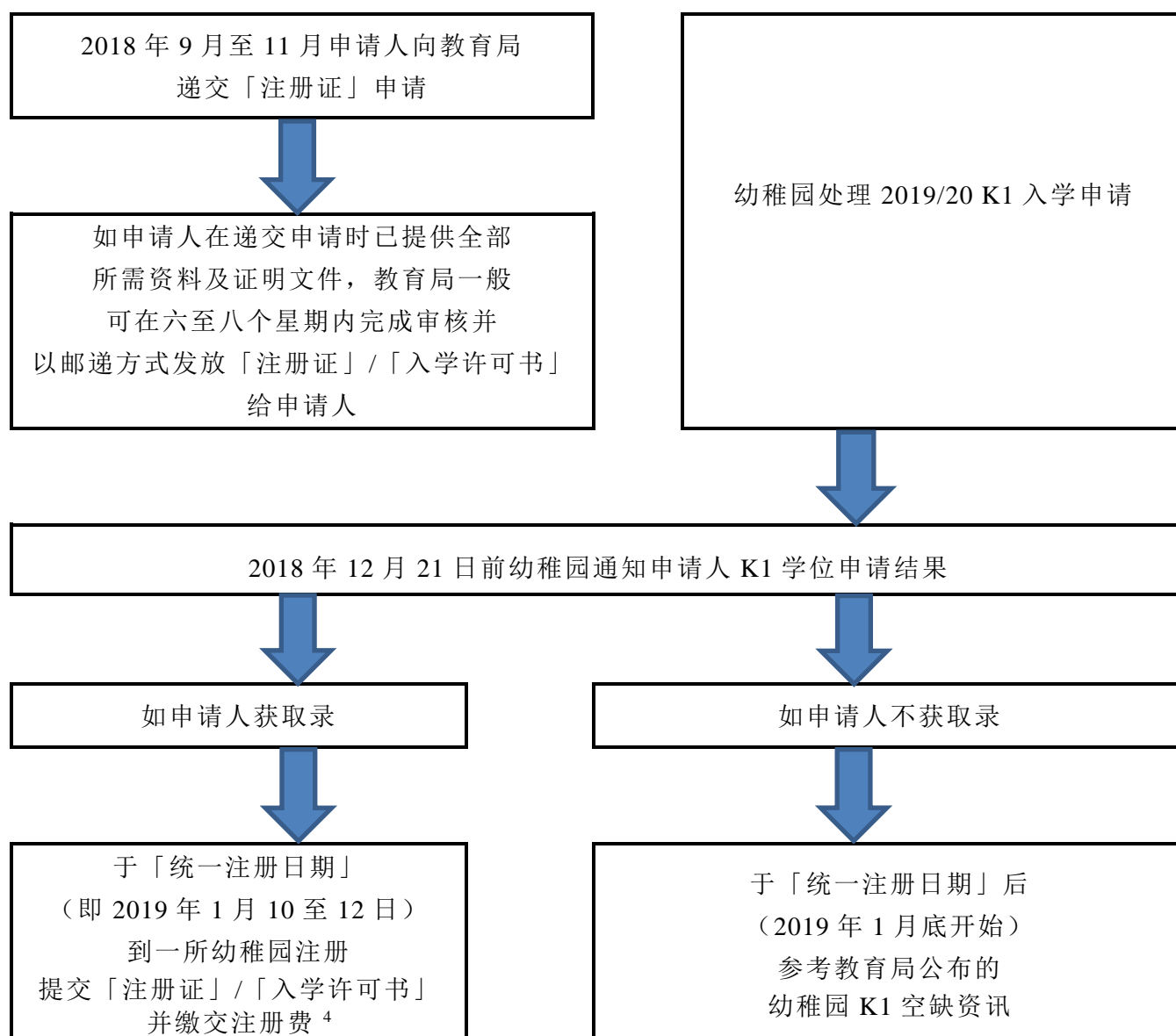
20. 如有查询，请与所属的学校发展主任或幼稚园及幼儿中心联合办事处服务主任联络。我们亦已把有关「2019/20 K1收生安排」的常见问题上载教育局网页（http://www.edb.gov.hk/k1-admission_sc），供幼稚园及家长参考。

教育局常任秘书长
陈萧淑芬代行

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 (K1) 收生安排

流程图



⁴ 如申请人于「统一注册日期」后获取录，仍须以「注册证」/「入学许可书」注册。如申请人在一所幼稚园注册后想转校，须到原先注册的幼稚园取回「注册证」/「入学许可书」。申请人如由其原先注册的幼稚园取回「注册证」/「入学许可书」，即代表该幼稚园不会再为该学童保留学位。一般来说，其原先注册的幼稚园不会退还「注册费」。

幼稚园教育计划 简介会

新的幼稚园教育计划已由 2017/18 学年开始推行。在 2018/19 学年，我们会继续推行现有措施，就以下方面，加强发展：

- (1) 幼稚园校长及教师的专业能力
- (2) 推行家长教育的策略
- (3) 幼儿班的收生安排

2. 为帮助幼稚园了解有关详情，我们将于 2018 年 6 月举办 4 场内容相同的简介会，详情如下：

区域	日期	时间	地点
港岛区	2018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	下午 2:00-下午 5:45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 19 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 4 楼演讲厅
新界东	2018 年 6 月 21 日(星期四)	上午 9:00-下午 12:45	
九龙区	2018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	上午 9:00-下午 12:45	
新界西	201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	上午 9:00-下午 12:45	

3. 简介会的程序如下：

时间	内容	讲者
上午 8:55 -上午 9:00 / 下午 1:55 -下午 2:00	登记	---
上午 9:00 -上午 10:50 / 下午 2:00 -下午 3:50	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收生安排 及问答时间	教育局及 相关机构代表
上午 10:50 -上午 11:00 / 下午 3:50 -下午 4:00	休息时间	
上午 11:00 -中午 12:00 / 下午 4:00 -下午 5:00	提升幼稚园校长及教师的专业能力	
中午 12:00 -下午 12:15 / 下午 5:00 -下午 5:15	推行家长教育的策略	
下午 12:15 -下午 12:45 / 下午 5:15 -下午 5:45	问答时间	

4. 就 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收生安排的环节，程序如下：

时间	内容	讲者
上午 8:55 – 上午 9:00 / 下午 1:55 – 下午 2:00	登记	
上午 9:00 – 上午 9:30 / 下午 2:00 – 下午 2:30	「2019/20 K1收生安排」简介	教育局代表
上午 9:30 – 上午 10:00 / 下午 2:30 – 下午 3:00	幼儿班收生机制 平等机会注意事项	平等机会委员会代表
上午 10:00 – 上午 10:30 / 下午 3:00 – 下午 3:30	幼儿班收生机制 防贪注意事项	香港廉政公署代表
上午 10:30 – 上午 10:50 / 下午 3:30 – 下午 3:50	问答时间	各有关代表

5. 本局已为所有幼稚园预留座位，毋须报名。请每所幼稚园校长及一名处理收生事宜的前线人员，依照以上时间及所属区域出席。幼稚园代表须填妥下列资料并在进入会场时交予本局职员，安排入座。

6. 简介会将以粤语进行。

7. 如简介会当日发出八号台风讯号或黑色暴雨警告，简介会将会取消。但若八号台风讯号或黑色暴雨警告于简介会开始前两小时除下，简介会则如常举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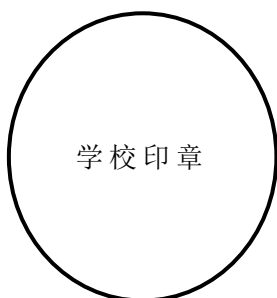
幼稚园教育计划
简介会环节 (1): 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收生安排

1

本校 _____ （幼稚园名称）以下人员将出席
简介会有关「2019/20 学年幼稚园幼儿班收生安排」的环节：

校长/代表： _____

处理收生事宜的前线人员： _____



校长签署： _____

校长姓名(英文)： _____

(中文)： _____

日期： _____